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強化校園反毒專輔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107年11月21日院臺法字第1070212158 號函頒「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修正計畫。
- 二、教育部109年12月2日臺教學(五)字第1090149031B 號令修正發布「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
- 三、教育部110年10月20日臺教學(五)字第1100135395A 號令修正發布「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
- 四、教育部110年5月10日臺教學(五)字第1100062913 號函頒「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修正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升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教師(含輔導主任)及專業輔導人員對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之輔導能力，增進對校園藥物濫用防制工作之認識，並強化校內外相關資源運用與分工合作。
- 二、認識校外藥物濫用防制資源網絡與跨專業合作機制，擴大專業輔導作為與效能，以降低學生藥物濫用情形，使其遠離毒害。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
- 三、協辦單位：教育部雲林縣聯絡處(以下簡稱雲林聯絡處)、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以下簡稱土庫商工)。

肆、研習對象：

- 一、全國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教師、輔導專業人員或主任為主(各校1員為限)。
- 二、各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輔導人員。
- 三、國教署及各地方政府負責轄管學校輔導業務之承辦人。

伍、錄取資訊：

- 一、研習員額：錄取90員(視疫情狀況調整)。

二、錄取條件：

- (一) 以未曾參加107、108年「反毒·愛很大」工作坊與109、110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專輔知能」研習之學員得優先錄取。
- (二) 鼓勵重點學校輔導教師及111學年度之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主任踴躍報名，本署得優先錄取。
- (三) 以各縣市研習訓員額規劃數（附件1）為原則分配，如報名人數未達規劃員額，其差額數則依報名順序遞補入冊。

三、報名方式：

- (一) 教師人員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代碼3430477，報名期限自111年5月9日（星期一）起至6月10日（星期五）下午5時截止。（網址：<https://www3.inservice.edu.tw/>）。
- (二) 如無法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之專業輔導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至 <https://forms.gle/2Y6uA4Jv9VdnuldCA> 報名。
- (三) 完成報名者待接獲錄取電子信件並進行回覆確認後，始配合報到通知準時參與研習，未獲錄取者不另予通知。

陸、研習資訊：

一、研習日期、地點：

- (一) 訂於111年7月19日（星期二）、7月20日（星期三）、7月21日（星期四）。
- (二) 研習地點：三好國際酒店（雲林縣斗六市斗六五路35號）。

二、課程規劃：

- (一) 111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教師增能研習」因應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2.0政策。其課程以「輔導精進、資源協力」為設計主軸，規劃「破冰」、「對話」、「專業」、「實務」與「交流」等議題進行研習。
- (二) 以「輔導教師跨專業網絡資源認識與合作」為研習主軸，採以「輔導教師」與「學務人員(含教官)」、「精神醫療機構」與「法政警務人員」之「對話」模式，並融入導師共同參與之「分組討論」，進行深度交流。
- (三) 研習中除可熟悉現行防制藥物濫用策略外，更能有效認識相關資源連結，以擴大合作能量；另導入輔導晤談新知與處遇作為，藉以強化其輔導效能。

(四) 配合法務部再犯防止推進計畫，由師資團隊融入相關議題予以討論；並規劃後續分組討論議題與成果報告方式，以利學習成效。

三、交通方式：詳如附件3。

柒、一般規定：

一、參加人員請核予公(差)假及課務派代，並由各校依規定核發差旅費。

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年度專業進修輔導研習時數21小時。

三、本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防疫中心公告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國教署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相關訊息公告於國教署學務校安組網頁)。

四、因資源有限，研習期間切勿遲到早退。如無法全程完成三天課程者建請勿報名；經錄取而臨時取消者請務必於研習前告知，俾利候補作業；無故缺席者將列入爾後相關研習之管制依據。

五、報名學員可先行完成「校園藥物濫用防制諮商輔導工作參考手冊」研讀，檔案連結於「國立土庫商工/最新消息/法令規章/校園藥物濫用防制諮商輔導工作參考手冊」(網址 <https://reurl.cc/plmZ3Q>)，或掃描網址 QR 碼下載：

六、參與研習人員於報到時應確實繳交「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自主健康聲明書」(附件4)，使主辦方能夠確認與會人員之防疫相關資訊及聯絡方式；倘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或為疾管署「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人員，不得參加。



捌、研習聯絡人：

一、教育部國教署：陳智龍 教官：04-37061342。

電子信箱：e-3254@mail.k12ea.gov.tw。

二、承辦單位：

(一) 土庫商工：毛懷毅 主任教官：05-6626505。

電子信箱：drillmaster@tkvs.ylc.edu.tw。

(二) 教育部雲林縣聯絡處：歐秉恩 教官：05-5334432。

電子信箱：yun.a002@ylc.edu.tw。

三、如有報名疑問或需協助事項者，請優先洽詢土庫商工毛懷毅主任教官。

玖、經費來源：

研習費用由國教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其他：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函補充說明之。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強化校園反毒專輔增能研習

各縣市研習訓員額規劃表

縣市別	研習預劃人數
宜蘭縣	2
基隆市	2
新北市	10
臺北市	10
桃園市	10
新竹縣	2
新竹市	2
苗栗縣	3
臺中市	8
彰化縣	4
南投縣	2
雲林縣	3
嘉義縣	2
嘉義市	3
臺南市	8
高雄市(教育局、高雄聯絡處)	9
屏東縣	3
臺東縣	2
花蓮縣	2
金門縣	1
澎湖縣	1
連江縣	1
合計	90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強化校園反毒專輔增能研習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 程 內 容	主持人/講座
第一天	0930-1000	報到	
	1000-1030	開幕式	教育部本署
	1030-1200	破冰議題/ 校園藥物濫用防制諮商輔導之知與行	臺灣師範大學/王麗斐教授 中臺科技大學/姚海曦主任 員林崇實高工/趙容嬋輔導主任 高雄市左營高中/李佩珊輔導教師
	1200-1300	午餐交流時刻	
	1300-1400	新世代反毒重要政策宣導 與藥物濫用輔導課程2.0教材簡介	待聘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覺志弘主任教官
	1400-1530	對話議題/ 校園藥物濫用防制之執行現況與分工合作 【輔導教師 VS 軍訓教官】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趙柏宇教官 高雄市左營高中/李佩珊輔導教師
	1530-1800	分組討論/ 校園藥物濫用防制之校園案例討論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趙柏宇教官
	1800-1930	晚餐交流時刻	
第二天	0830-1210	專業議題/ 動機式晤談在校園藥物濫用防制及 降低再復發之應用	臺灣師範大學/王麗斐教授 中臺科技大學/姚海曦主任
	1210-1330	午餐交流時刻	
	1330-1530	對話議題/ 藥物濫用防制資源網絡與跨專業合作 I 【輔導教師 VS 精神醫療】	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醫療研究負責人/東連文醫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中/簡文英輔導教師
	1530-1800	分組討論/ 跨專業網絡資源之整合與合作	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醫療研究負責人/東連文醫師
1800-1930	晚餐交流時刻		
第三天	0830-1000	對話議題/ 藥物濫用防制資源網絡與跨專業合作 II 【輔導教師 VS 少年調查官(少保官)】	雲林地方法院/謝嘉仁保護官 員林崇實高工/趙容嬋輔導主任
	1000-1200	分組討論/ 藥物濫用輔導與再犯預防	雲林地方法院/謝嘉仁保護官
	1200-1300	午餐交流時刻	
	1300-1430	專業議題/分組討論 防制藥物濫用作為與經驗分享	臺灣師範大學/王麗斐教授 中臺科技大學/姚海曦主任
	1430-1600	專業議題/分組討論 What Can We Do 校園藥物濫用輔導工作之預防與積極作為	臺灣師範大學/王麗斐教授 中臺科技大學/姚海曦主任
	1600-1630	綜合座談	
	1630	賦歸	

一、專車接駁服務：

(一) 斗六火車站：研習人員報到當日上午 09：20 時（準時發車）於火車站後站（武昌路）備有專車。

※建議搭乘之火車班次（資料來源時間為111年4月25日）：

※南下列車

車種車次（始發站 → 終點站）	抵達斗六
區間2113（北湖 → 嘉義）	08：49
自強377（臺中 → 臺東）	08：54
莒光1（臺北 → 臺北-環島）	09：16

※北上列車

車種車次（始發站 → 終點站）	抵達斗六
自強112（潮州 → 基隆）	08：33
區間2164（新營 → 瑞芳）	09：12

(二) 雲林高鐵站：研習人員報到當日上午 09：20 時（準時發車）於高鐵站 3 號出口備有專車。

※建議搭乘之高鐵班次（資料來源時間為111年4月25日）：

※南下列車

車次	南港	台北	板橋	桃園	新竹	苗栗	台中	彰化	雲林
805	07：00	07：11	07：19	07：34	07：47	07：58	08：17	08：30	08：41

※北上列車

車次	左營	台南	嘉義	雲林
810	08：25	08：41	09：00	09：12

二、自行開車路線如下：



自行開車說明：

國道三號→下斗六交流道，台三線、明德路橋→三好國際酒店

國道一號→下虎尾交流道，西平路→三好國際酒店

接駁服務：

- 1.請事先預約，車資需另計費。
- 2.飯店提供前往虎尾高鐵站之服務。(須依現場營運狀況安排)
- 3.櫃台提供計程車叫車服務。

大眾交通資訊：

台鐵停車站：斗六車站到站後，步行時間約25分鐘。(建議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計程車)

高鐵停車站：高鐵雲林站(搭乘高鐵快捷公車)→正心中學到站後，步行時間約10分鐘。



三好國際酒店
SUN HAO INTERNATIONAL HOTEL

64069雲林縣斗六市斗六五路35號
No.35, Douliu 5th Rd., Douliu City, Yunlin County 64069, Taiwan
Tel:05-5510999 Fax:05-5510555
<http://www.sunhaohotel.com>

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主健康聲明書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參酌我國疾病管制署之防疫建議，本活動參與人員須配合填寫自主健康聲明書。
2. 因應疫情，進入活動場地請自主配戴口罩，若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請勿入場。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	----	-------

聯絡電話：

手機 Cell: _____ 市話 Tel: _____

1. 是否出現以下症狀？

否(無使用藥物情形下)

是(可複選)：

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耳溫 $\geq 38^{\circ}\text{C}$)

咳嗽

喉嚨痛

流鼻水

呼吸急促、呼吸困難

肌肉痠痛、關節痠痛

四肢無力

味覺或嗅覺失調或消失

腹瀉

其他

2. 是否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具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所列各類人員？

(1) 是否為居家隔離者： 否； 是

(2) 是否為居家檢疫者： 否； 是

(3) 是否為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者： 否； 是

(4) 是否為自主健康管理者： 否； 是

參加人員簽名 _____

註：因應防疫需要所蒐集的民眾個人資料，指定專人處理並善盡資料保護責任，最多存放14天，之後予以銷毀。